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土地工務運輸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關於立法會高開賢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1 月 23 日第 87/E64/V/GPAL/2015 號公函轉來高開賢議員於 2015 年 1 月 21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1 月 2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考慮到目前初級法院設施位於商業大樓且日漸不敷應用，為改善司法機關辦公環境，政府正進行初級法院大樓建造工程，地點位於何鴻燊博士大馬路及西灣湖街之南灣湖 C2 地段。大樓主要供刑事專門法庭使用，佔地 1,640 平方米，總高度約 35 米，樓高八層，另有地庫四層。地庫四層包括兩層停車場、一層檔案室及一層證物室；地面以上八層設有諮詢服務櫃檯、行政中心、專門庭辦事處、法官辦公室、檢察官辦公室、審判庭、檢察院辦事處及律師公會辦事處等。有關工程已於去年第二季動工，預計 2016 年完成。按施工計劃，現階段進展為基礎及地面層以下結構工程的施工階段。

由於大樓位置靠近湖邊，以及工程需保持鄰旁的消防行動站和周邊道路交通正常運作，加上建造四層深度約 20 米的地庫，施工難度及工程技術要求相對較高，而在護土牆施工階段遇到的地質亦較預期複雜、湖水及地下水位升降的影響較大，令施工前期進度緩慢；目前護

